

关于给予张龙等 3 人全院通报批评的决定

全体同学：

张龙，水利 202003 学生，学号 202006130；邓佳骏，水电 202105 学生，学号 202106467；杨芯，水利 201902 学生，学号 201902750。以上 3 人罔顾学校学院多次“不得擅自异动”的管理规定，在未办理离校请假手续的情况下，擅自离开学校，给学校疫情防控工作带来隐患。经研究，决定给予张龙、邓佳骏、杨芯院内通报批评。

疫情就是命令，防控就是责任。当前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，请全体同学引以为戒，坚决克服麻痹松劲心态、厌战侥幸心理，严格遵守疫情防控规定和要求。

国庆假期在即，为确保校园安全和师生人身安全，学院重申以下管理要求：

1. 所有人员原则上不得离开校区所在地（雅安市雨城区），如确需外出，务必严格履行请假手续，获批准后方可流动。严禁擅自异动，若有违反，按照校规校纪严肃处理。
2. 未返校学生严格按照学校返校批次安排集中返校，其他时段不得擅自返回学校（含校区所在地）。
3. 所有学生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坚持健康监测和每日打卡。按照学校或所在地统一安排进行核酸检测，确保应检尽检，不漏一人。
4. 及时查看“健康码”情况（例天府健康通），如出现红、黄码及时上报处理。

